

国家能源局江苏监管办公室

江苏能源监管办关于进一步加强频繁停电治理工作的通知

省电力公司，各市、县供电公司：

为持续深入开展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项整治“回头看”，加强频繁停电问题治理，巩固专项整治成效，确保人民群众用上电、好用电、用好电，现就进一步加强频繁停电治理工作通知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开展专项整治漠视侵害群众利益工作，目的是着力解决群众最急最忧最盼的突出问题。在监管机构与供电企业共同努力下，经过两年多的专项整治，有效解决了一批江苏农村用电公共基础设施使用服务方面的突出问题。但从12398能源监管热线投诉举报情况看，频繁停电等问题未能得到有效根治，不少地方存在边改边犯情况，整治成效大打折扣。专项整治工作只有进行时，没有休止符。各供电企业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牢记“人民电业为人民”服务理念，将持续开展频繁停电等专项整治“回头看”作为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重要抓手，从最突出的问题着眼，从具体的工作抓起，让专项整治成为人民群众真正得实惠的民生工程、惠民工程和满意工程。

二、强化工作责任。各供电企业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结合今冬明春供电服务和 2022 年春节期间人民群众满意用电工作，成立频繁停电问题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全面梳理频繁停电问题，建立工作台账及责任考核落实机制，巩固整治成效，同时要加大薄弱电网投资改造力度，严格计划停电管理，加大不停电作业力度，积极开展故障停电到户预判分析，实施主动抢修，减少设备故障停电，保障电力可靠供电，切实满足电力用户和人民群众用电需求。

三、建立管控机制。省电力公司按季度对各市、县供电企业涉及频繁停电的 95598 工单进行统计，并总结分析问题原因，梳理经验做法，形成频繁停电分析专项报告（附各市、县供电企业频繁停电统计表），于每个季度结束后次月 10 日前报送我办。我办将密切关注人民群众向 12398 能源监管热线反映的频繁停电问题，建立问题受理绿色通道，对属实的投诉举报加大处理力度，并作为年度指标监管工作的重要内容。同时，我办定期向省电力公司通报涉及频繁停电的 12398 工单，建立形成频繁停电联动管控机制，确保频繁停电工作得到有效治理。

以上通知，请认真贯彻执行。

国家能源局江苏监管办
2022 年 1 月 6 日

